

2012年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由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的2012年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第6、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为保证付息及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2年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2吉林铁投债
4. 债券代码：1280187.IB
5. 发行总额：8亿元
6. 当前余额：5.6亿元
7.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6.63%
8. 付息日：2018年6月26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



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左迎春、滕永峰

电话：0432-64805808/65158502

2. 主承销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毕春燕

联系方式 010-50827116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827、010-88170493

资金结算部 010-88170209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吉林市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5日

七五